

证券代码：688433

证券简称：华曙高科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年12月

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目录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股东会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迟到股东人数、股份数不计入表决权数，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经劝阻无效者，会议主持人可要求其退场。

十二、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交通、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2025年12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湖南华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时00分

2、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西大道2710号会议室

3、召集人：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2日至2025年12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5年12月22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补选郑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基于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布局3D打印服务领域，开展民用消费品领域（包括但不限于3C、汽车零件、精密型零部件等）的加工服务，公司拟与湖南华耀腾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耀腾兴”）、湖南景锐创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锐创智”）共同出资人民币1亿元设立湖南湘兴数创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40%；华耀腾兴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30%；景锐创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30%。

本次投资共同投资方华耀腾兴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现任董事侯兴旺先生，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2日

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二：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7日收到非独立董事程杰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程杰先生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其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离任后程杰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郑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的关于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要求，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

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以子议案形式进行表决：

2.01 关于补选郑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及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湖南华曙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2日